

证券代码：300566

证券简称：激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42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彦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张彦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股份本次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用途
张彦	是	2,630,000	2017-6-2	2020-6-1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6.97%	个人财务安排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张彦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5,501,33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.69%；累计质押股份7,240,000股，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6.71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.73%。

3.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彦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

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张彦先生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2.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5日